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负责人黎仁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茂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etc.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末, 说明.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etc.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main sections: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Includes columns for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etc.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存货,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销售费用,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etc.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股票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0-78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钢铁”或“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等规定组织发行。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22日,T-1)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申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2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ST金洲 公告编号:2020-134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6位董事成员中有6位董事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20年5月筹划与北京优胜腾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胜腾飞”或“交易对手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积极与交易对手方推动重组相关事宜,但鉴于目前优胜腾飞实际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且从媒体公开报道和交易对手方回复看,其经营情况有恶化的趋势,在现有情况下重大资产重组无法实施,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与交易对手方充分协商,并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本次优胜腾飞重组事项。 表决情况:此议案6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三、备查文件 1、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ST金洲 公告编号:2020-135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金洲,股票代码:000587于2020年10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现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2020年5月25日,公司组织召开了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优胜腾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收购意向协议,拟收购北京优胜腾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历程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意向协议签署后,公司及子公司丰汇租赁已通过电话访谈、现场尽调、考察等方式,实施了一系列尽职调查的内部尽调流程,已获得了交易对手方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业务资料等文件。由于公司自身管理和业务发展压力繁重,以及交易对手方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工作重点放在日常经营上,因此双方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推进进度相对较慢。 近期,媒体公开报道优胜腾飞经营陷入困境,我公司及时向优胜腾飞问询

证券代码:300272 证券简称:开能健康 公告编号:2020-075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6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照法定程序,编制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照法定程序,编制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7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10月20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灿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照法定程序,编制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05 证券简称:电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23日,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00,000万元的部分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400,000万元,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120,0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债的申购。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债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 不合规、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持有进行统计。

根据《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华菱钢铁及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0年10月26日(T+1日)主持了华菱转2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结果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在场的监督下进行,摇号仪式经广东省广州市罗湖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Rows include 末四位数为 3510, 末五位数为 28958, 79938, 49867, etc.

凡参与华菱转2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129,56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张(1,000元)华菱转2。 特此公告。

发行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27日

了解了相关情况。基于优胜腾飞书面回复及我了解的情况来看,目前优胜腾飞实际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且有恶化的趋势。鉴于此,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本次优胜腾飞重组事项。

(二)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2020年5月25日,公司组织召开了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优胜腾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49)《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48)。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披露后,公司分别于7月9日、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88、2020-113)。 2020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4)。

三、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公司目前仅与交易对手方签署框架协议,双方达成初步意向。近期,媒体公开报道优胜腾飞经营陷入困境,我公司及时向优胜腾飞询问了解相关情况。基于优胜腾飞书面回复及我了解的情况来看,目前优胜腾飞实际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且有恶化的趋势,鉴于此,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和审慎研究论证,决定终止本次优胜腾飞重组事项。

四、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未正式生效,本次交易终止后,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及其他协议各方协商签署终止本次重组的相关协议,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公司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承诺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七、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董尚江、吴艳松、崔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终止优胜腾飞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鉴于目前优胜腾飞实际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风险,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八、备查文件 1、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0-087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0-128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10月26日,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